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

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3年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市本级资金（仁和区森林防火专项）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区级预算我镇经费10万元，开展预防森林草原火灾、宣传防灭火政策和森林草原防灭火督导检查工作，激励基层积极性和主动性，群防工作常抓不懈。

1. **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攀仁财资农〔2023〕77号预算我镇经费10万元、区批复资金10万元，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。

1. **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该项目主要用于防火物资购买、防火宣传、森林草原防灭火督导检查工作等。

1. **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

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，资金使用符合财政相关规定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

该项目属于区级预算资金，将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进行比对，资金支付率15%。剩余资金8.5万元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支付。

1. 资金使用。

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1.5万元，用于防火物资购买、防火宣传，支付进度为15%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该项目专项核算，监督使用，手续不全不批、用途不明不批、不合理开支不批、资金不到位不批、超计划开支不批、违背政策不批、单据不符合规定不批、虚报冒领不批、超标准开支不批、人情开支不批。年终进行决算，将收支执行情况和决算结果对外公布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该项目由镇森林防灭火应急指挥部组织实施，接受镇、区相关部门监管，严格按照相关执行要求进行管理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该项目完用于防火物资购买、防火宣传、应急救援队补助等，圆满完成了火灾隐患排除整改工作，为实现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零火情目标打下了坚实基础，圆满完成完成了森林草原防灭火三连胜目标。

1. **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该项目实现了我镇2023年零火情，为保护我镇森林资源不受损失，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不受危害，实现生态可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，使我镇群众对森林防灭火工作大为满意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无。

1. **相关建议。**

加大资金支付力度，资金能及时支付。

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

2024年05月16日